

海南省医学会

Medical Association of Hainan Province

琼医会学术函〔2020〕43号

海南省医学会 关于召开医学教育专业委员会 2020 年学术 年会暨第 23 届全国高等医学院校诊断学教学 改革研讨会的通知

全国高等医学院校及其附属/教学医院、海南省各医疗卫生单位：

为不断促进我国高等医学院校诊断学的教学改革与发展，加强我省医学教育专业的学术交流，促进学科的繁荣和发展，我会定于 2020 年 10 月 29-31 日在海口市召开医学教育专业委员会 2020 年学术年会暨第 23 届全国高等医学院校诊断学教学改革研讨会暨省级教学教育项目《临床思维培训在医师全程培养中的开展，编号琼卫继教〔2020〕217 号》。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

10 月 29 日 10:00-20:00 报到，29-31 日全天会议，11 月 1 日离会。

二、会议地点

亚泰温泉酒店酒店（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盈滨半岛滨海大道 290 号，酒店电话：0898-36967777）。

三、会议内容

后疫情时代医学教育：包括诊断学教学、医学本科生教育、医学模拟教学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等。

四、参会代表

- （一）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医学教育专业委员会诊断学学会委员；
- （二）海南省医学会医学教育专业委员会全体委员；

(三)从事医学教育及相关专业医护人员。

五、会议征文

1. 征文内容

包括后疫情时代医学教育相关策略和方法、临床技能实践教学、临床思维培养、物理诊断、实验室诊断、医用影像学诊断、病理学诊断、超声和心电学诊断、内镜诊断、诊断学教材建设、教学管理方法研究、虚拟仿真技术在诊断学教学中的应用、标准化病人(SP)诊断学应用、卓越医师培养与诊断学教学、医学与其它学科交叉渗透、留学生临床医学教学等医学教育类文章。

2. 征文要求

(1)未在国内外公开刊物上发表,未在全国性学术会议上交流。

(2)具备科学性、先进性、实用性,论据充分。

(3)提交摘要和全文各一份,摘要<500字,全文<5000字;顺序为:题目、作者姓名、单位、邮政编码、摘要、正文全文。

(4)论文尾部请附作者简介(性别、年龄、学位、职称、主要研究方向等,限200字以内),并请标明联系方式包括手机、Email、微信号、QQ号等,以便及时联系。

(5)提倡以自制视频、多媒体教学片、讲义、实践教学手册、病例讨论、模拟教具等形式投稿,会议将安排专题展示和讨论。

3. 投稿方式

采用电子邮件方式投稿,投稿邮箱为:

diagnostics-2020@126.com,请以“大会征文+2020诊断学研讨会”为邮件主题。

4. 截稿日期

2020年10月10日18:00时

六、代表费用

会议费:省外参会人员1200元/人,省内参会人员500元/人。代表食宿由会务组统一安排,交通、住宿费用自理,回单位报销。

七、报名方式

外省代表来会场现场报名。省内代表下载APP报名、缴费及开具发票。请省内参会人员于10月27日前完成线上报名、缴费及开具发票工作,会议当天可凭签到码领取资料;如需刷公务卡领取刷卡小票的参会人员,也需在线上完成报名工作,并在缴费页面处点选“线下支付”选项,随后前往资料领取处缴费及开具发票。如需住

宿的人员请务必于10月25日前在报名时选择住宿情况,逾期不报名选择者不予安排住宿。外省代表需要住宿的请务必于2020年10月25日前发电子邮件至517492167@qq.com信箱,(不回执不予安排住宿)。

APP下载方式:苹果手机请从app store搜索“南海医学”下载安装,安卓手机请扫描下方二维码下载安装,已安装APP的用户请确保该APP为最新版本。



八、其他事项

主办方: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医学教育专业委员会、海南省医学会医学教育专业委员会

承办方:海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

九、参会代表要求

省外代表凭绿色健康码参会,请所有参会人员自备口罩进入会场。入场前测体温,坐位保持合理的间距。

十、会务组联系方式

(一)海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:张秀峰 13975488987,丁美婷 18789978422;

(二)海南省医学会学术会务部:陈儒妙,66105102。

十一、学分授予

本次会议授予省级继续医学教育学分I类3分。请注册参会代表务必携带“医疗教育一卡通”刷卡录入学分。



附件

**海南省医学会
医学教育专业委员会2020年学术年会暨第23届全国高等医学院校诊断
学教学改革研讨会（外省代表参会回执）**

单位名称									
参会人员信息		住宿预订信息（请在下列框中√）							
姓名	性别	手机号码	是否住宿	大床房	双标房 (拼住)	双标房 (包房)	29 日	30 日	31 日
房费	大床房：330 元/间（含早）；双标房：330 元/间（含早）（所有预订保留至 10 月 29 日） 注：订房需留电话，如已预订房间又没空参加的代表务必在 10 月 29 日 18:00 前及时通知会务组，未接到留房信息不负责留房。								

请参会代表务必于 10 月 25 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回执，以便安排住宿（不回执不予安排住宿）；
会务组联系人及方式：

丁美婷 18789978422, E-mail: 517492167@qq.com